

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

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企业职业技能 等级认定奖补资金项目财政绩效 评价整改报告

2023 年 5 月至 6 月，东莞城市学院受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对我办“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资金”开展财政绩效评价。根据专家组指出的存在问题和提出的对策建议，我办计划对该项目进行全面深入整改。具体整改方案如下：

一、关于项目资金拨付先于与审核结果认定，资金拨付程序错位的问题

绩效报告指出，项目资金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函的企业数量为依据，在 2022 年 5 月 19 日直接拨付给镇（街）分局，但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资金审核通过结果的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底，不符合一般项目评审及资金发放程序。针对此问题，要修订完善《东莞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资金拨付指引》，调整奖补资金核拨流程，从年中申报核拨奖补资金调整至每年第一季度完成企业申报、资格审核、公示，原则上第二季度完成企业奖补资金申领核拨。

二、关于预算编制不合理，经费预算调整率大的问题

我办在 2021 年 7 月编制 2022 年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资金项目预算采用了“先定钱、再定项目”的基数预算模式，在实际执行预算支出过程中，市政策调整为从由市财政承担改为市镇两级财政资金承担，应核拨对象的数量也较预算编制数量增加，从而造成了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调整幅度较大的情况。针对此问题，在编制 2024 年预算时，要打破传统预算模式，树立“先定事、再排钱”的观念和以实际需求和绩效目标为导向的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编制科学化、合理化、精准化。

三、关于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到位，过程管理存在漏洞的问题

绩效报告指出，因个别镇街未能及时配套资金或个别企业未能在公告时间内进行申报，未能及时进行年度结算，出现了 19.5 万元仍滞留在镇街财政分局。针对此问题，要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建立“政策指引→定期申报→项目审核→结果公示→审核批准→资金拨付→后期监督”的专项资金管理流程，有效地将资金拨付与审核结果挂钩，避免因先期拨付资金可能带来公共资金的沉淀或者流失。

四、关于项目审核公开性与政策要求存在偏差的问题

绩效报告指出，该项目在实际申报与审核过程中，没有严格按照政策规定要求，及时进行公示。项目审核的公正性、公开性不够。实际工作中，2022 年度申报奖补资金发放情况已在“东莞市‘技能人才之都’综合管理系统上进行了公示，

但公开性不够。针对此问题，要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做好项目申报的过程管理，严把审核关、公示关。严格按照政策规定，规范每一个环节、每一个流程行为规范和执行标准，维护项目申报与管理的公信力。特别是要及时将项目审核结果在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公示公告”栏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自然日，供广大群众查阅，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做到公正、公开、公平。

五、关于项目推广宣传渠道广泛性及政策知晓度有待提升的问题

绩效报告指出，该项目政策的宣传力度不够，获得政策的信息渠道单一，政策宣传的广泛性不够深入。针对此问题，要加大政策宣传推介的力度，进一步完善申报指南，通过进企业宣讲、网络宣传、咨询答疑等方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提高相关企业对政策的知晓度。

东莞市人事考试管理办公室

2023年7月26日

